搜神后记

【东晋】陶潜

版权信息

书名：搜神后记

作者：【东晋】陶潜

中信出版集团制作发行

版权所有·侵权必究

卷一

丁令威，本辽东人，学道于灵虚山。后化鹤归辽，集城门华表柱。时有少年，举弓欲射之。鹤乃飞，徘徊空中而言曰：“有鸟有鸟丁令威，去家千年今始归。城郭如故人民非，何不学仙冢垒垒。“遂高上冲天。今辽东诸丁云其先世有升仙者，但不知名字耳。

嵩高山北有大穴，莫测其深，百姓岁时游观。晋初，尝有一人误堕穴中。同辈冀其傥不死，投食于穴中。坠者得之，为寻穴而行。计可十余日，忽然见明。又有草屋，中有二人，对坐围棋。局下有一杯白饮。坠者告以饥渴，棋者曰：“可饮此。“遂饮之，气力十倍。棋者曰：“汝欲停此否？“坠者不愿停。棋者曰：“从此西行，有天井，其中多蛟龙。但投身入井，自当出。若饿，取井中物食。“坠者如言，半年许，乃出蜀中。归洛下，问张华，华曰：“此仙馆大夫。所饮者，玉浆也，所食者，龙穴石髓也。”

会稽剡县民袁相、根硕二人猎，经深山重岭甚多，见一群山羊六七头，逐之。经一石桥，甚狭而峻。羊去，根等亦随渡，向绝崖。崖正赤，壁立，名曰赤城。上有水流下，广狭如匹布，剡人谓之瀑布。羊径有山穴如门，豁然而过。既入，内甚平敞，草木皆香。有一小屋，二女子住其中，年皆十五六，容色甚美，著青衣。一名莹珠，一名洁玉。见二人至，忻然云：“早望汝来。“遂为室家。忽二女出行，云复有得婿者，往庆之。曳履于绝岩上行，琅琅然。二人思归，潜去归路。二女已知，追还，乃谓曰：“自可去。“乃以一腕囊与根等，语曰：“慎勿开也。“于是乃归。后出行，家人开视其囊，囊如莲花，一重去，一重复，至五盖，中有小青鸟，飞去。根还知此，怅然而已。后根于田中耕，家依常饷之，见在田中不动，就视，但有壳如蝉蜕也。

荥阳人，姓何，忘其名，有名闻士也。荆州辟为别驾，不就，隐遁养志。常至田舍，人收获在场上。忽有一人，长丈余，萧疏单衣，角巾，来诣之。翩翩举其两手，并舞而来，语何云：“君曾见'韶舞'不？此是'韶舞'。“且舞且去。何寻逐，径向一山，山有穴，才容一人。其人即入穴，何亦随之入。初甚急，前辄闲旷，便失人，见有良田数十顷。何遂垦作，以为世业。子孙至今赖之。

晋太元中，武陵人捕鱼为业。缘溪行，忘路之远近，忽逢桃花林，夹岸数百步，中无杂树，芳华鲜美，落英缤纷。渔人甚异之（渔人姓黄名道真）。复前行，欲穷其林。林尽水源，便得一山。山有小口，彷佛若有光。便舍舟，从口入。初极狭，才通人。复行数十步，豁然开朗，土地旷空，屋舍俨然。有良田、美池、桑竹之属。阡陌交通，鸡犬相闻。男女衣著，悉如外人。黄发垂髫，并怡然自乐。见渔人，大惊，问所从来，具答之。便要还家，为设酒杀鸡作食。村中人闻有此人，咸来问讯。自云先世避秦难，率妻子邑人至此绝境，不复出焉，遂与外隔。问今是何世，乃不知有汉，无论魏晋。此人一一具言所闻，皆为叹惋。余人各复延至其家，皆出酒食。停数日，辞去。此中人语云：“不足为外人道也。“既出，得其船，便扶向路，处处志之。及郡，乃诣太守，说如此。太守刘歆，即遣人随之往，寻向所志，不复得也。

南阳刘-之，字子骥，好游山水。尝采药至衡山，深入忘反。见有一涧水，水南有二石-，一闭一开。水深广，不得渡。欲还，失道，遇伐薪人，问径，仅得还家。或说-中皆仙方、灵药及诸杂物-之欲更寻索，不复知处矣。

长沙醴陵县有小水，有二人乘船取樵，见岸下土穴中水逐流出，有新砍木片逐流下，深山中有人迹，异之。乃相谓曰：“可试如水中看何由尔？“一人便以笠自障，入穴，穴才容人。行数十步，便开明朗，然不异世间。

平乐县有山临水，岩间有两目，如人眼，极大，瞳子白黑分明，名

为“目岩“。

始兴机山东有两岩，相向如鸱尾。石室数十所。经过皆闻有金石、丝竹之响。

中宿县有贞女峡。峡西岸水际有石如人影，状似女子。是曰“贞女“。父老相传，秦世有女数人，取螺于此，遇风雨昼昏，而一女化为此石。

临城县南四十里有盖山，百许步有姑舒泉。昔有舒女，与父析薪于此泉。女因坐，牵挽不动，乃还告家。比还，唯见清泉湛然。女母曰：“吾女好音乐。“乃作弦歌，泉涌洄流，有朱鲤一双，今人作乐嬉戏，泉故涌出。

卷二

吴舍人名猛，字世云，有道术。同县邹惠政迎猛，夜于家中庭烧香。忽有虎抱政儿超篱去。猛语云：“无所苦，须臾当还。“虎去数十步，忽然复送儿归。政遂津进，乞为好道士。猛性至孝，小儿时，在父母傍卧，时夏日多蚊虫，而终不摇扇。同宿人觉，问其故，答云：“惧蚊虫去啮我父母尔。“及父母终，行伏墓次。蜀贼纵暴，焚烧邑屋，发掘坟垅。民人迸窜。猛在墓侧，号恸不去。贼为之感怆，遂不犯。

谢允从武当山还，在桓宣武座，有言及左元放为曹公致鲈鱼者，允便云：“此可得尔。“求大瓮盛水，朱书符投水中。俄有一鲤鱼鼓鳍水中。

钱塘杜子恭，有秘术。尝就人借瓜刀，其主求之，子恭曰：“当即相还耳。“既而刀主行至嘉兴，有鱼跃入船中。破鱼腹，得瓜刀。

太兴中，衡阳区纯作鼠市：四方丈余，开四门，门有一木人。纵四五鼠于中，欲出门，木人辄以手推之。

晋大司马桓温，字元子。末年，忽有一比丘尼，失其名，来自远方，投温为檀越。尼才行不恒，愠甚敬待，居之门内。尼每浴，必至移时。温疑而窥之。见尼裸身挥刀，破腹出脏，断截身首，支分脔切。温怪骇而还。及至尼出浴室，身形如常。温以实问，尼答曰：“若逐凌君上，形当如之。“时温方谋问鼎，闻之怅然。故以戒惧，终守臣节。尼后辞去，不知所在。

沛国有一士人，姓周，同生三子，年将弱冠，皆有声无言。忽有一

客从门过，因乞饮，闻其儿声，问之曰：“此是何声？“答曰：“是仆之子，皆不能言。“客曰：“君可还内省过，何以至此？“主人异其言，知非常人。良久出云：“都不忆有罪过。“客曰：“试更思幼时事。“入内，食顷，出语客曰：“记小儿时，当床上有燕巢，中有三子，其母从外得食哺，三子皆出口受之，积日如此。试以指内巢中，燕雏亦出口承受。因取三蔷茨，各与食之。既而皆死。母还，不见子，悲鸣而去。昔有此事，今实悔之。“客闻言，遂变为道人之容，曰：“君既自知悔，罪今除矣。“言讫，便闻其子言语。周亦忽不见此道人。

天竺人佛图澄，永嘉四年来洛阳，善诵神咒，役使鬼神。腹傍有孔，常以絮塞之。每夜读书，则拔絮，孔中出光，照于一室。平旦，至流水侧，从孔中引出五脏六腑洗之，讫，还内腹中。

石虎邺中有一胡道人，知咒术。乘驴作估客，于外国深山中行。下有绝涧，-然无底。忽有恶鬼，偷牵此道人驴，下入绝涧。道人寻迹咒誓，呼诸鬼王。须臾，即驴、物如故。

昙游道人，清苦沙门也。剡县有一家事蛊，人啖其食饮，无不吐血死。游尝诣之。主人下食，游依常咒愿。双蜈蚣，长尺余，便于盘中跳走。游便饱食而归，安然无他。

高悝家有鬼怪，言词呵叱，投掷内外，不见人形。或器物自行再三发火。巫祝厌劾而不能绝。适值幸灵，乃要之。至门，见符索甚多，并取焚之。惟据轩小坐而去。其夕鬼怪即绝。

赵固常乘一匹赤马以战征，甚所爱重。常系所住斋前，忽腹胀，少时死。郭璞从北过，因往诣之。门吏云：“将军好马，甚爱惜。今死，甚懊惋。“璞便语门吏云：“可入通，道吾能活此马，则必见我。“门吏闻之惊喜，即启固。固踊跃，令门吏走往迎之。始交寒温，便问：“卿能活我马乎？“璞曰：“我可活尔。“固欣喜，即问：“须何方术？“璞云：“得卿同心健儿二三十人，皆令持竹竿，于此东行三十里，当有邱

陵林树，状若社庙。有此者，便当以竹竿搅扰打拍之。当得一物，便急持归。既得此物，马便活矣。“于是左右骁勇之士五十人使去。果如璞言，得大丛林，有一物似猴而飞走。众勇共逐得，便抱持归。此物遥见死马，便跳梁欲往。璞令放之。此物便自走往马头间，嘘吸其鼻。良久，马起，喷奋奔迅，便不见此物。固厚赀给，璞得过江左。

王文献曾令郭璞筮己一年吉凶，璞曰：“当有小不吉利。可取广州二大罂，盛水，置床张二角，名曰'镜好'，以厌之。至某时，撤罂去水。如此其灾可消。“至日忘之。寻失铜镜，不知所在。后撤去水，乃见所失镜在于罂中。罂口数寸，镜大尺余。王公复令璞筮镜罂之意。璞云：“撤罂违期，故致此妖。邪魅所为，无他故也。“使烧车辖，而镜立出。

中兴初，郭璞每自为卦，知其凶终。尝行经建康栅塘，逢一趋步少年，甚寒，便牵住，脱丝布袍与之。其人辞不受，璞曰：“但取，后自当知。“其人受而去。及当死，果此人行刑。旁人皆为求属，璞曰：“我托之久矣。“此人为之-欷哽咽。行刑既毕，此人乃说。

高平郗超，字嘉宾，年二十余，得重病。庐江杜不愆，少就外祖郭璞学易卜，颇有经验。超令试占之。卦成，不愆曰：“案卦言之，卿所恙寻愈。然宜于东北三十里上官姓家，索其所养雄雉，笼而绊之，置东檐下，却后九日景午日午时，必当有野雌雉飞来，与交合。既毕，双飞去。若如此，不出二十日，病都除。又是休应，年将八十，位极人臣。若但雌逝雄留者，病一周方差。年半八十，名位亦失。“超时正羸笃，虑命在旦夕，笑而答曰：“若保八十之半，便有余矣。一周病差，何足为淹。“然未之信。或劝依其言索雄，果得。至景午日，超卧南轩之下观之。至日晏，果有雌雉飞入笼，与雄雉交而去。雄雉不动。超叹息曰：“管、郭之奇，何以尚此！“超病逾年乃起，至四十，卒于中书郎。

卷三

程咸（一作程武）字咸休。其母始怀咸，梦老公投药与之：“服此当生贵子。“晋武帝时，历位至侍中，有名于世。

袁真在豫州，遣女妓纪陵送阿薛、阿郭、阿马三妓与桓宣武。既至经时，三人半夜共出庭前月下观望，有铜瓮水在其侧。忽见一流星，夜从天直堕瓮中。惊喜共视，忽如二寸火珠，流于水底，炯然明净，乃相谓曰：“此吉祥也，当谁应之。“于是薛郭二人更以瓢杓接取，并不得。阿马最后取，星正入瓢中，便饮之。既而若有感焉，俄而怀桓玄。玄虽篡位不终，而数年之中，荣贵极矣。

临淮公荀序，字休玄。母华夫人，怜爱过常。年十岁，从南临归，经青草湖，时正帆风驶，序出塞郭，忽落水。比得下帆，已行数十里，洪波淼漫，母抚膺远望。少顷，见一掘头船，渔父以楫棹船如飞，载序还之，云：“送府君还。“荀后位至常伯、长沙相，故云府君也。

庐陵巴邱人文晁（一作周冕）者，世以田作为业。年常田数十顷，家渐富。晋太元初，秋收已过，刈获都毕，明旦至田，禾悉复满，湛然如初。即便更获，所获盈仓。于此遂为巨富。

上虞魏全，家在县北。忽有一人，著孝子服，皂笠，手巾掩口，来诣全家，诣曰：“君有钱一千万，铜器亦如之，大柳树钱在其下，取钱当得尔。于君家大不吉。仆寻为君取此。“便去。自尔出三十年，遂不复来。全家亦不取钱。

元嘉元年，建安郡山贼百余人破郡治，抄掠百姓资产、子女，遂入佛图，搜掠财宝。先是，诸供养具别封置一室。贼破户，忽有蜜蜂数万头，从衣簏出，同时噬螫。群贼身首肿痛，眼皆盲合，先诸所掠，皆弃

而走。

蔡裔有勇气，声若雷震。尝有二偷儿入室，裔拊床一呼，二盗俱陨。

昔有一人，与奴同时得腹瘕病，治不能愈。奴既死，乃剖腹视之，得一白鳖，赤眼，甚鲜明。乃试以诸毒药浇灌之，并内药于鳖口，悉无损动，乃系鳖于床脚。忽有一客来看之，乘一白马。既而马尿溅鳖，鳖乃惶骇，欲疾走避尿，因系之不得去，乃缩藏头颈足焉。病者察之，谓其子曰：“吾病或可以救矣。“乃试取白马尿以灌鳖上，须臾便消成数升水。病者乃顿服升余白马尿，病豁然愈。

太尉郗鉴，字道徽，镇丹徒。曾出猎，时二月中，蕨始生。有一甲士，折食一茎，即觉心中淡淡（一作潭潭）欲吐。因归，乃成心腹疼痛。经半年许，忽大吐，吐出一赤蛇，长尺余，尚活动摇。乃挂著屋檐前，汁稍稍出，蛇渐焦小。经一宿视之，乃是一茎蕨，犹昔之所食。病遂除差。

桓宣武时，有一督将，因时行病后虚爇，更能饮复茗，必一斛二斗乃饱。才减升合，便以为不足。非复一日。家贫。后有客造之，正遇其饮复茗，亦先闻世有此病，仍令更进五升，乃大吐，有一物出，如升大，有口，形质缩绉，状如牛肚。客乃令置之于盆中，以一斛二斗复茗浇之。此物歙之都尽，而止觉小胀。又加五升，便悉混然从口中涌出。既吐此物，其病遂差。或问之：“此何病？“答云：“此病名斛二（二或作茗）瘕。”

桓哲字明期，居豫章时，梅元龙为太守，先已病矣，哲往省之。语梅云：“吾昨夜忽梦见作卒，迎卿来作泰山府君。“梅闻之愕然，曰：“吾亦梦见卿为卒，著丧衣，来迎我。“经数日。复同梦如前，云“二十八日当拜“。至二十七日晡时，桓忽中恶腹满，就梅索麝香丸。梅闻，便令作凶具。二十七日，桓便亡；二十八日而梅卒。

平原华歆，字子鱼，为诸生时，常宿人门外。主人妇夜产。有顷，两吏来诣其门，便相向辟易，欲退，却相谓曰："公在此。"因踟蹰良久。一吏曰："籍当定，奈何得住？"乃前向子鱼拜，相将入。出，并行共语曰："当与几岁？"一人云："当与三岁。"天明，子鱼去。后欲验其事，至三岁，故往视儿消息，果三岁已死。乃自喜曰："我固当公。后果为太尉。"

宋时有一人，忘其姓氏，与妇同寝。天晓，妇起出。后其夫寻亦出外。妇还，见其夫犹在被中眠。须臾，奴子自外来，云："郎求镜。"妇以奴诈，乃指床上以示奴。奴云："适从郎间来。"于是驰白其夫。夫大愕，便入。与妇共视，被中人高枕安寝，正是其形，了无一异。虑是其神魂，不敢惊动。乃共以手徐徐抚床，遂冉冉入席而灭。夫妇心怖不已。少时，夫忽得疾，性理乖错，终身不愈。

董寿之被诛，其家尚未知。妻夜坐，忽见寿之居其侧，叹息不已。妻问："夜间何得而归？"寿之都不应答。有顷，出门绕鸡笼而行，笼中鸡惊叫。妻疑有异，持火出户视之，见血数升，而寿之失所在。遂以告姑，因与大小号哭，知有变，及晨，果得凶问。

宋时有诸生远学。其父母燃火夜作，儿忽至前，叹息曰："今我但魂尔，非复生人。"父母问之，儿曰："此月初病，以今日某时亡。今在琅邪任子成家，明日当殓。来迎父母。"父母曰："去此千里，虽复颠倒，那得及汝？"儿曰："外有车乘，但乘之，自得至矣。"父母从之，上车若睡，比鸡鸣，已至所在。视其驾乘，但柴车木马。遂与主人相见，临儿悲哀。问其疾消息，如言。

卷四

晋时，东平冯孝将为广州太守。儿名马子，年二十余，独卧厩中，夜梦见一女子，年十八九，言：“我是前太守北海徐玄方女，不幸早亡。亡来今已四年，为鬼所枉杀。案生录，当八十余，听我更生，要当有依马子乃得生活，又应为君妻。能从所委，见救活不？“马子答曰：“可尔。“乃与马子克期当出。至期日，床前地，头发正与地平，令人扫去，则愈分明，始悟是所梦见者。遂屏除左右人，便渐渐额出，次头面出，又次肩项形体顿出。马子便令坐对榻上，陈说语言，奇妙非常。遂与马子寝息。每诫云：“我尚虚尔。“即问何时得出，答曰：“出当得本命生日，尚未至。“遂往厩中，言语声音，人皆闻之。女计生日至，乃具教马子出己养之方法，语毕辞去。马子从其言，至日，以丹雄鸡一只，黍饭一盘，清酒一升，-其丧前，去厩十余步。祭讫，掘棺出，开视，女身体貌全如故。徐徐抱出，著毡帐中，唯心下微暖，口有气息。令婢四人守养护之。常以青羊伽汁沥其两眼，渐渐能开，口能咽粥，既而能语。二百日中，持杖起行，一期之后，颜色肌肤气力悉复如常，乃遣报徐氏，上下尽来。选吉日下礼，聘为夫妇。生二儿一女：长男字元庆，永嘉初，为秘书郎中；小男字敬度，作太傅掾；女适济南刘子彦，征士延世之孙云。

干宝字令升，其先新蔡人。父莹，有嬖妾。母至妒，宝父葬时，因生推婢著藏中。宝兄弟年小，不之审也。经十年而母丧，开墓，见其妾伏棺上，衣服如生。就视犹暖，渐渐有气息。舆还家，终日而苏。云宝父常致饮食，与之寝接，恩情如生。家中吉凶，辄语之，校之悉验。平复数年后，方卒。宝兄尝病气绝，积日不冷。后遂寤，云见天地间鬼神事，如梦觉，不自知死。

晋太元中，北地人陈良与沛国刘舒友善，又与同郡李焉共为商贾。

后大得利，焉杀良取物。死十许日，良忽苏活，得归家。说死时，见友人刘舒，舒久已亡，谓良曰：“去年春社日祠祀，家中斗争，吾实忿之，作一兕于庭前，卿归，岂能为我说此耶？“良故往报舒家，其怪亦绝。乃诣官疏李焉而伏罪。

襄阳李除，中时气死。其父守尸。至于三更，崛然起坐，抟妇臂上金钏甚遽。父因助脱，既手执之，还死。妇伺察之，至晓，心中更暖，渐渐得苏。既活，云：“为吏将去，比伴甚多，见有行货得免者，乃许吏金钏。吏令还，故归取以与吏。吏得钏，便放令还。见吏取钏去。“后数日，不知犹在妇衣内。妇不敢复著，依事咒埋。

郑茂病亡，殡殓讫，未得葬，忽然妇及家人梦茂云：“己未应死，偶闷绝尔，可开棺出我，烧车缸以熨头顶。“如言乃活。

晋时，武都太守李仲文在都丧女，年十八，权假葬郡城北。有张世之代为郡。世之男字子长，年二十，侍从在厩中，夜梦一女，年可十七八，颜色不常，自言：“前府君女，不幸早亡。会今当更生。心相爱乐，故来相就。“如此五六夕。忽然昼见，衣服薰舂殊绝，遂为夫妻，寝息衣皆有污，如处女焉。后仲文遣婢视女墓，因过世之妇相闻。入厩中，见此女一只履在子长床下。取之啼泣，呼言发冢。持履归，以示仲文。仲文惊愕，遣问世之：“君儿可由得亡女履耶？“世之呼问，儿具道本末。李、张并谓可怪。发棺视之，女体已生肉，姿颜如故，右脚有履，左脚无也。自尔之后遂死，肉烂不得生矣。“万恨之心，当复何言！“涕泣而别。

魏时，寻阳县北山中蛮人有术，能使人化作虎。毛色爪牙，悉如真虎。乡人周-有一奴，使入山伐薪。奴有妇及妹，亦与俱行。既至山，奴语二人云：“汝且上高树，视我所为。“如其言。既而入草，须臾，见一大黄斑虎从草中出，奋迅吼唤，甚可畏怖。二人大骇。良久还草中，少时，复还为人，语二人云：“归家慎勿道。“后遂向等辈说之。周寻得知，乃以醇酒饮之，令熟醉。使人解其衣服及身体，事事详悉，了无他

异。唯于髻发中得一纸，画作大虎，虎边有符，周密取录之。奴既醒，唤问之。见事已露，遂具说本末云：“先尝于蛮中告籴，有蛮师云有此术，乃以三尺布，数升米糈，一赤雄鸡，一升酒，授得此法。”

魏清河宋士宗母，以黄初中夏天于浴室里浴，遣家中子女阖户。家人于壁穿中，窥见浴盆中有大鼋。遂开户，大小悉入，了不与人相承当。先著银钗犹在头上。相与守之涕泣，无可奈何。出外去，甚驶，逐之不可及，便入水。后数日，忽还。巡行舍宅，如平生，了无所言而去。时人谓士宗应行丧，士宗以母形虽变，而生理尚存，竟不治丧。与江夏黄母相似。

卷五

晋安帝时，侯官人谢端，少丧父母，无有亲属，为邻人所养。至年十七八，恭谨自守，不履非法。始出居，未有妻，邻人共愍念之，规为娶妇，未得。端夜卧早起，躬耕力作，不舍昼夜。后于邑下得一大螺，如三升壶。以为异物，取以归，贮瓮中。畜之数日。端每早至野还，见其户中有饭饮汤火，如有人为者。端谓邻人为之惠也。数日如此，便往谢邻人。邻人曰：“吾初不为是，何见谢也。“端又以邻人不喻其意，然数尔如此。后更实问，邻人笑曰：“卿已自取妇，密著室中炊爨，而言吾为之炊耶？“端默然心疑，不知其故。后以鸡鸣出去，平早潜归，于篱外窃窥其家中，见一少女，从瓮中出，至灶下燃火。端便入门，径至瓮所视螺，但见女。乃到灶下问之曰：“新妇从何所来，而相为炊？“女大惶惑，欲还瓮中，不能得去，答曰：“我天汉中白水素女也。天帝哀卿少孤，恭慎自守，故使我权为守舍炊烹。十年之中，使卿居富得妇，自当还去。而卿无故窃相窥掩，吾形已见，不宜复留，当相委去。虽然，尔后自当少差。勤于田作，渔采治生。留此壳去，以贮米谷，常不可乏。“端请留，终不肯。时天忽风雨，翕然而去。端为立神座，时节祭祀。居常饶足，不致大富耳。于是乡人以女妻之。后任至令长。云今道中素女祠是也。

晋太康中，谢家沙门竺昙遂，年二十余，白皙端正，流俗沙门。常行经清溪庙前过，因入庙中看。暮归，梦一妇人来，语云：“君当来作我庙中神，不复久。“昙遂梦问：“妇人是谁？“妇人云：“我是清溪庙中姑。“如此一月许，便病。临死，谓同学年少曰：“我无福，亦无大罪，死乃当作清溪庙神。诸君行过，当看之。“既死后，诸年少道人诣其庙。既至，便灵语相劳问，声音如昔时。临去云：“久不闻呗声，思一闻之。“其伴慧觐便为作呗讫。其神犹唱赞。语云：“岐路之诀，尚有凄怆。况此之怪，形神分散。窈冥之叹，情何可言。“既而-欷不自胜，诸

道人等皆为涕泣。

王导子悦为中书郎，导梦人以百万钱买悦，导潜为祈祷者备矣。寻掘地，得钱百万，意甚恶之，一一皆藏闭。及悦疾笃，导忧念时至，积日不食。忽见一人，形状甚伟，被甲持刀。问是何人，曰：“仆，蒋侯也。公儿不佳，欲为请命，故来尔。公勿复忧。“导因与之食，遂至数升。食毕，勃然谓导曰：“中书命尽，非可救也。“言讫不见。悦亦陨绝。

会稽鄮县东野有女子姓吴，字望子，路忽见一贵人，俨然端坐，即蒋侯像也。因掷两橘与之。数数形见，遂隆情好。望子心有所欲，辄空中得之。常思脍，一双鲤自空而至。

孙恩作逆时，吴兴分乱，一男子忽急突入蒋侯庙。始入门，木像弯弓射之，即卒。行人及守庙者：无不皆见。

晋太元中，乐安高衡为魏郡太守，戍石头。其孙雅之在厩中，云有神来降。自称白头公，拄杖光辉照屋。与雅之轻举宵行，暮至京口来还。后雅之父子为桓玄所杀。

永和中，义兴人姓周，出都，乘马，从两人行。未至村，日暮。道边有一新草小屋，一女子出门，年可十六七，姿容端正，衣服鲜洁。望见周过，谓曰：“日已向暮，前村尚远。临贺讵得至？“周便求寄宿。此女为燃火作食。向一更中，闻外有小儿唤阿香声，女应诺。寻云：“官唤汝推雷车。“女乃辞行，云：“今有事当去。“夜遂大雷雨。向晓，女还。周既上马，看昨所宿处，止见一新冢，冢口有马尿及余草。周甚惊惋。后五年，果作临贺太守。

豫章人刘广，年少未婚。至田舍，见一女子，云：“我是何参军

女，年十四而夭，为西王母所养，使与下土人交。“广与之缠绵。其日，于席下得手巾，裹鸡舌香。其母取巾烧之，乃是火浣布。

桓大司马从南州还，拜简文皇帝陵，左右觉其有异说。登车，谓从者曰：“先帝向遂灵见。“既不述帝所言，故众莫之知。但见将拜时，频言“臣不敢“而已。又问左右殷涓形貌。有人答：“涓为人肥短，黑色甚丑。“桓云：“向亦见在帝侧，形亦如此。“意恶之。遂遇疾，未几而薨。

卷六

汉时，会稽句章人至东野还，暮，不及至家，见路旁小屋燃火，因投宿止。有一少女，不欲与丈人共宿，呼邻人家女自伴，夜共弹空篌。问其姓名，女不答，弹弦而歌曰：“连绵葛上藤，一绥复一。欲知我姓名，姓陈名阿登。“明至东郭外，有卖食母在肆中，此人寄坐，因说昨所见。母闻阿登，惊曰：“此是我女，近亡，葬于郭外。”

汉时诸暨县吏吴详者，惮役委顿，将投窜深山。行至一溪，日欲暮，见年少女子来，衣甚端正。女曰：“我一身独居，又无邻里，唯有一孤妪。相去十余步尔。“详闻甚悦，便即随去。行一里余，即至女家，家甚贫陋。为详设食。至一更竟，忽闻一妪唤云：“张姑子。“女应曰：“诺。“详问是谁，答云：“向所道孤独妪也。“二人共寝息。至晓鸡鸣，详去，二情相恋，女以紫手巾赠祥，详以布手巾报之。行至昨所应处，过溪。其夜大水暴溢，深不可涉。乃回向女家，都不见昨处，但有一冢尔。

庐江筝笛浦，浦有大舶，覆在水中，云是曹公舶船。尝有渔人，夜宿其旁，以船系之，但闻筝笛弦节之声及香气氤氲。渔人又梦人驱遣云：“勿近官船。“此人惊觉，即移船去。相传云曹公载数妓，船覆于此，今犹存焉。

卢充猎，见獐便射，中之。随逐，不觉远。忽见一里门如府舍，问铃下，铃下对曰：“崔少府府也。“进见少府，少府语充曰：“尊府君为索小女婚，故相迎耳。“三日婚毕，以车送充至家。母问之，具以状对。既与崔别后，四年之三月三日，充临水戏。遥见水边有犊车，乃往开车户。见崔女与三岁儿共载，情意如初。抱儿还充，水与金-而别。

王伯阳家在京口，宅东有大冢，相传云是鲁肃墓。伯阳妇，郗鉴兄

女也，丧亡，王平其冢以葬。后数年，伯阳白日在厅事，忽见一贵人，乘平肩舆，与侍从数百人，马皆浴铁。径来坐，谓伯阳曰：“我是鲁子敬，安冢在此二百许年。君何故毁坏吾家？“因顾左右：“何不举手！“左右牵伯阳下床，乃以刀环击之数百而去。登时绝死。良久复苏，被击处皆发疽溃，寻便死。一说王伯阳亡，其子营墓，得一漆棺，移至南冈。夜梦肃怒云：“当杀汝父。“寻，复梦见伯阳云：“鲁肃与吾争墓，若不如我，不复得还。“后于灵座褥上见血数，疑鲁肃之故也。墓今在长广桥东一里。

承俭者，东莞人。病亡，葬本县界，后十年，忽夜与其县令梦云：“没故民承俭，人今见劫，明府急见救。“令便敕内外装束，作百人仗，便令驰马往冢上。日已向出，天忽大雾，对面不相见，但闻冢中——破棺声。有二人坟上望，雾暝不见人往。令既至，百人同声大叫，收得冢中三人。坟上二人遂得逃走。棺未坏，令即使人修复之。其夜，令又梦俭云：“二人虽得走，民悉志之：一人面上有青志，如藿叶；一人断其前两齿折。明府但案此寻觅，自得也。“令从其言追捕，并擒获。

荆州刺史殷仲堪，布衣时，在丹徒，忽梦见一人，自说己“是上虞人，死亡，浮丧飘流江中，明日当至。君有济物之仁，岂能见移？著高燥处，则恩及枯骨矣。“殷明日与诸人共江上，看见一棺，逐水流下，飘飘至殷坐处。即令人牵取，题如所梦。即移著冈上，酹以酒饭。是夕，又梦此人来谢恩。

晋升平中，徐州刺史索逊乘船往晋陵。会暗发，回河行数里，有人求索寄载，云：“我家在韩冢，脚痛不能行，寄君船去。“四更时至韩冢，此人便去。逊遣人牵船，过一渡，施力殊不便，骂此人曰：“我数里载汝来，径去，不与人牵船。“欲与痛手。此人便还与牵，不觉用力而得渡。人便径入诸冢间。逊疑非人，使窃寻看。此人经冢间，便不复见。须臾复出，至一冢呼曰：“载公。“有出应者。此人云“我向载人船

来，不与共牵，奴便欲打我。今当往报之，欲暂借甘罗来。“载公曰：“坏我甘罗，不可得。“此人云：“无所苦，我试之耳。“逊闻此，即还船。须臾，岸上有物来，赤如百斛籥，长二丈许，径来向船，逊便大呼：“奴载我船，不与我牵，不得痛手！方便载公甘罗，今欲击我。今日即打坏奴甘罗。“言讫，忽然便失，于是遂进。

晋元熙中，上党冯述为相府吏，将假归虎牢。忽逢四人，各持绳及杖，来赴述。述策马避，马不肯进。四人各捉马一足，倏然便到河上。问述：“欲渡否？“述曰：“水深不测，既无舟楫，如何得渡？君正欲见杀尔。“四人云：“不相杀，当持君赴官。“遂复捉马脚涉河而北。述但闻波浪声，而不觉水。垂至岸，四人相谓曰：“此人不净，那得将去。“时述有弟丧服，深恐鬼离之，便当溺水死，乃鞭马作势，径得登岸。述辞谢曰：“既蒙恩德，何敢复烦劳。”

安丰侯王戎，字浚冲，琅邪临沂人也。尝赴人家殡殓。主人治棺未竟，送者悉入厅事上。安丰作车中卧。忽见空中有一异物，如鸟。熟视，转大渐近，见一乘赤马车，一人在中，著帻，赤衣，手持一斧，至地下车，径入王车中。回几容之，谓王曰：“君神明清照，物无隐情。亦有事，故来相从。然当为君一言：凡人家殡殓葬送，苟非至亲，不可急往，良不获已，可乘赤车，令髯奴御之，及乘白马，则可禳之。“因谓戎：“君当致位三公。“语良久。主人内棺当殡，众客悉入，此鬼亦入。既入户，鬼便持斧行棺墙上。有一亲趋棺，欲与亡人诀。鬼便以斧正打其额，即倒地。左右扶出。鬼于棺上，视戎而笑。众悉见鬼持斧而出。

李子豫，少善医方，当代称其通灵。许永为豫州刺史，镇历阳。其弟得病，心腹疼痛十余年，殆死。忽一夜，闻屏风后有鬼谓腹中鬼曰：“何不速杀之。不然，李子豫当从此过。以赤丸打汝，汝其死矣。“腹中鬼对曰：“吾不畏之。“及旦，许永遂使人候子豫，果来。未入门，病者自闻中有声吟声。及子豫入视，曰：“鬼病也。“遂于巾箱中

出八毒赤丸子与服之。须臾，腹中雷鸣鼓转，大利数行，遂差。今八毒丸方是也。

宋元嘉十四年，广陵盛道儿亡，托孤女于妇弟申翼之。服阕，翼之以其女嫁北乡严齐息，寒门也，丰其礼赂，始成婚。道儿忽空中怒曰："吾喘唾之气，举门户相托。如何昧利忘义，结婚微族。"翼之乃大惶愧。

晋淮南胡茂回，能见鬼。虽不喜见，而不可止。后行至扬州，还历阳。城东有神祠，中正值民将巫祝祀之。至须臾顷，有群鬼相叱曰："上官来。"各迸走出祠去。回顾，见二沙门来入祠中。诸鬼两两三三相抱持，在祠边草中伺望。望见沙门，皆有怖惧。须臾，二沙门去后，诸鬼皆还祠中。回于是信佛，遂津诚奉事。

有一伧小儿，放牛野中，伴辈数人。见一鬼依诸丛草间，处处设网，欲以捕人。设网后未竟，伧小儿窃取前网，仍以罨捕，即缚得鬼。

庐江杜谦为诸暨令。县西山下有一鬼，长三丈，著赭衣裤穿褶，在草中拍张。又脱褶掷草上，作"懊恼歌"。百姓皆看之。

会稽朱弼为国郎中令，营立第舍，未成而卒。同郡谢子木代其事，以弼死亡，乃簿书多张功赏，长百余万，以其赃诬弼。而实自入。子木夜寝，忽闻有人道弼姓字者。俄顷而到子木堂前，谓之曰："卿以枯骨腐专可得诬，当以某日夜更与对证。"言终，忽然不见。

夏侯综为安西参军，常见鬼骑马满道，与人无异。尝与人载行，忽牵人语，指道上有一小儿云："此儿正须大病。"须臾，此儿果病，殆死。其母闻之，诘综。综云："无他，此儿向于道中掷涂，误中一鬼脚。鬼怒，故病汝儿尔。得以酒饭遗鬼，即差。"母如言而愈。

顺阳范启，母丧当葬。前母墓在顺阳，往视之，既至而坟垅杂沓，

难可识别，不知何所。袁彦仁时为豫州，往看之，因云："闻有一人见鬼。"范即如言，令物色觅之。比至，云："墓中一人衣服颜状如此。"即开墓，棺物皆烂，-中灰壤深尺余。意甚疑之。试令人以足拨灰中土，冀得旧物，果得一砖，铭云"范坚之妻"。然后信之。

沙门竺法师，会稽人也，与北中郎王坦之周旋甚厚。每共论死生罪福报应之事茫昧难明，因便共要，若有先死者，当相报。语后经年，王于庙中忽见法师来，日："贫道以某月日命故，罪福皆不虚，应若影响。檀越惟当勤修道德，以升跻神明耳。先与君要，先死者相报，故来相语。"言讫，忽然不见。坦之寻之亦卒。

乐安刘池苟，家在夏口，忽有一鬼来住刘家。初因暗彷佛见形如人，著白布裤。自尔后，数日一来，不复隐形，便不去。喜偷食，不以为患，然且难之。初不敢呵骂。吉翼子者，强梁不信鬼，至刘家，谓主人曰："卿家鬼何在？唤来，今为卿骂之。"即闻屋梁作声。时大有客，共仰视，便纷纭掷一物下，正著翼子面，视之，乃主人家妇女亵衣，恶犹著焉。众共大笑为乐。吉大惭，洗面而去。有人语刘："此鬼偷食，乃食尽，必有形之物，可以毒药中之。"刘即于他家煮冶葛，取二升汁，密赍还家。向夜，举家作粥糜，食余一瓯，因泻葛汁著中，置于几上，以盆覆之。人定后，闻鬼从外来，发盆啖糜。既讫，便掷破瓯走去。须臾间，在屋头吐，嗔怒非常，便棒打窗户。刘先已防备，与斗。亦不敢入。至四更，然后遂绝。

卷七

庐陵巴邱人陈济者，作州吏，其妇秦，独在家。常有一丈夫，长丈余，仪容端正，著绛碧袍，采色炫耀，来从之。后常相期于一山涧间。至于寝处，不觉有人道相感接。如是数年。比邻入观其所至，辄有虹见。秦至水侧，丈夫以金瓶引水共饮。后遂有身，生而如人，多肉。济假还，秦惧见之，乃纳儿著瓮中。此丈夫以金瓶与之，令覆儿，云：“儿小，未可得将去。不须作衣，我自衣之。“即与绛囊以裹之，令可时出与伽。于时风雨暝晦，邻人见虹下其庭，化为丈夫，复少时，将儿去，亦风雨暝晦。人见二虹出其家。数年而来省母。后秦适田，见二虹于涧，畏之。须臾见丈夫，云：“是我，无所畏也。“从此乃绝。

宋元嘉初，富阳人姓王，于穷渎中作蟹断。旦往观之，见一材长二尺许，在断中。而断裂开，蟹出都尽。乃修治断，出材岸上。明往视之，材复在断中，断败如前。王又治断出材。明晨视，所见如初。王疑此材妖异，乃取内蟹笼中，挛头担归，云：“至家，当斧砍燃之。“未至家二三里，闻笼中——动。转头顾视，见向材头变成一物，人面猴身，一身一足。语王曰：“我性嗜蟹，比日实入水破君蟹断，入断食蟹。相负已尔，望君见恕，开笼出我。我是山神，当相佑助，并令断得大蟹。“王曰：“如此暴人，前后非一，罪自应死。“此物恳告，苦请乞放。王回顾不应。物曰：“君何姓名，我欲知之。“频问不已，王遂不答。去家转近，物曰：“既不放我，又不告我姓字，当复何计，但应就死。“王至家，炽火焚之。后寂然无复声。土俗谓之山魈，云知人姓名，则能中伤人。所以勤勤问王，欲害人自免。

刘聪伪建元元年正月，平阳地震，其崇明观陷为池，水赤如血，赤气至天，有赤龙奋迅而去。流星起于牵牛，入紫微，龙形委蛇，其光照地，落于平阳北十里。视之则肉，臭闻于平阳，长三十步，广二十七

步。肉旁尝有哭声，昼夜不止。数日聪后刘氏，产一蛇一兽，各害人而走。寻之不得。顷之，见于陨肉之旁。俄而刘氏死，哭声自绝。

晋中兴后，谯郡周子文，家在晋陵。少时喜射猎，常入山，忽山岫间有一人，长五六丈，手捉弓矢，矢镝头广二尺许，白如霜雪，忽出声唤曰："阿鼠（子文小字）。"子文不觉应曰："喏。"此人便牵弓满镝向子文，子文便失魂厌伏。

晋孝武世，宣城人秦津，常入武昌山中采茗。忽遇一人，身长丈余，遍体皆毛，从山北来。津见之，大怖，自谓必死。毛人径牵其臂，将至山曲，入大丛茗处，放之便去。津因采茗。须臾复来，乃探怀中二十枚橘与津，甘美异常。津甚怪，负茗而归。

会稽盛逸，常晨兴，路未有行人，见门外柳树上有一人，长二尺，衣朱衣朱冠，俯以舌舐叶上露。良久，忽见逸，神意惊遽，即隐不见。

宋永初三年，谢南康家婢，行逢一黑狗，语婢云："汝看我背后。"婢举头，见一人长三尺，有两头。婢惊怕返走，人、狗亦随婢后，至家庭中，举家避走。婢问狗："汝来何为？"狗云："欲吃食尔。"于是婢为设食。并食食讫，两头人出。婢因谓狗曰："人已去矣。"狗曰："正巳复来。"良久乃没。不知所在。后家人死丧殆尽。

宋襄城李颐，其父为人不信妖邪。有一宅，由来凶不可居，居者辄死。父便买居之。多年安居，子孙昌炽。为二千石，当徙家之官，临去，请会内外亲戚。酒食既行，父乃言曰："天下竟有吉凶否？此宅由来言凶，自吾居之，多年安吉，乃得迁官，鬼为何在？自今已后，便为吉宅。居者住止，心无所嫌也。"语讫如厕，须臾，见壁中有一物，如卷席大，高五尺许，正白。便还取刀中之，中断，化为两人，复横斫之，又成四人。便夺取反斫杀李。持至坐上，斫杀其子弟。凡姓李者必死，惟异姓无他。颐尚幼，在抱。家内知变，伽母抱出后门，藏他家，止其一身获免。颐字景真，位至湘东太守。

宋王仲文为河南郡主簿，居缑氏县北。得休，因晚行泽中。见车后有白狗，仲文甚爱之。欲取之，忽变形如人，状似方相，目赤如火，磋牙吐舌，甚可憎恶。仲文大怖，与奴共击之，不胜而走。告家人，合十余人，持刀捉火，自来视之，不知所在。月余，仲文忽复见之。与奴并走，未到家，伏地俱死。

卷八

王机为广州刺史，入厕，忽见二人著乌衣，与机相捍。良久擒之，得二物如乌鸭。以问鲍靓，靓曰：“此物不祥。“机焚之，径飞上天。寻诛死。

晋义熙中，乌伤葛辉夫，在妇家宿。三更后，有两人把火至阶前。疑是凶人，往打之。欲下杖。悉变成蝴蝶，缤纷飞散。有冲辉夫腋下，便倒地，少时死。

诸葛长民富贵后，常一月中，辄十数夜眠中惊起跳踉，如与人相打。毛修之尝与同宿，见之惊愕，问其故，答曰：“正见一物，甚黑而有毛，脚不分明，奇健，非我无以制之也。“后来转数。屋中柱及椽桷间，悉见有蛇头。令人以刃悬斫，应刃隐藏。去辄复出。又捣衣杵相与语，如人声，不可解。于壁见有巨手，长七八尺，臂大数围。令斫之，忽然不见。未几伏诛。

新野庾谨，母病，兄弟三人，悉在侍疾。白日常燃火，忽见帐带自卷自舒，如此数四。须臾间，床前闻狗声异常。举家共视，了不见狗，见一死人头在地，头犹有发，两眼尚动，甚可憎恶。其家怖惧。乃不持出门，即于后园中瘗之。明日往视，乃出土上，两眼犹尔，即又埋之。后日复出，乃以砖头合埋之，遂不复出。他日，其母便亡。

王绥字彦猷，其家夜中，梁上无故有人头堕于床，而流血滂沱。俄拜荆州刺史，坐父愉之谋，与弟纳并被诛。

晋永嘉五年，张荣为高平戍逻主。时曹嶷贼寇离乱，人民皆坞垒自保固。见山中火起，飞埃绝焰十余丈，树颠火炎，响动山谷。又闻人马铠甲声，谓嶷贼上，人皆惶恐，并戒严出，将欲击之。乃引骑到山下，

无有人，但见碎火来晒人，袍铠马毛鬣皆烧。于是军人走还。明日往视，山中无燃火处，见髑髅百头，布散在山中。

新野赵贞家，园中种葱，未经摘拔。忽一日，尽缩入地。后经岁余，贞之兄弟相次分散。

吴聂友，字文悌，豫章新淦人。少时贫贱，常好射猎。夜照见一白鹿，射中之。明寻踪，血既尽，不知所在。且已饥困，便卧一梓树下。仰见射箭著树枝上，视之，乃是昨所射箭。怪其如此。于是还家赍粮，率子弟，持斧以伐之。树微有血，遂裁截为板二枚，牵著陂塘中。板常沉没，然时复浮出。出，家辄有吉庆。每欲迎宾客，常乘此板。忽于中流欲没，客大惧，友呵之，还复浮出。仕宦大如愿，位至丹阳太守。在郡经年，板忽随至石头。外司白云：“涛中板入石头来。“友惊曰：“板来，必有意。“即解职归家。下船便闭户，二板挟两边，一日即至豫章。尔后板出，便反为凶祸，家大-轲。今新淦北二十里余，曰封溪，有聂友截梓树板，涛-柯处。有梓树，今犹存。乃聂友向日所截，枝叶皆向下生。

卷九

钱塘人姓杜，船行时大雪日暮，有女子素衣来岸上。杜曰："何不入船？"遂相调戏。杜合船载之。后成白鹭，飞去。杜恶之，便病死。

丹阳人沈宗，在县治下，以卜为业。义熙中，左将军檀侯镇姑孰，好猎，以格虎为事。忽有一人，著皮衣裤，乘马，从一人，亦著皮裤，以纸裹十余钱，来诣宗卜，云："西去觅好食，东去觅食好？"宗为作卦，卦成，告之："东向吉，西向不利。"因就宗乞饮，内口著瓯中，状如牛饮。既出，东行百余步，从者及马皆化为虎。自此以后，虎暴非常。

晋升平中，有人入山射鹿，忽堕一坎，-然深绝。内有数头熊子。须臾，有一大熊来，瞪视此人。人谓必以害己。良久，出藏果，分与诸子。末后作一分，置此人前。此人饥甚，于是冒死取啖之。既而转相狎习。熊母每旦出，觅果食还，辄分此人，赖以延命。熊子后大，其母一一负之而出。子既尽，人分死坎中，穷无出路。熊母寻复还入，坐人边。人解其意，便抱熊足，于是跃出。竟得无他。

淮南陈氏，于田中种豆，忽见二女子，姿色甚美，著紫缬襦，青裙，天雨而衣不湿。其壁先挂一铜镜，镜中见二鹿，遂以刀斫获之，以为脯。

晋太元中，丁零王翟昭后宫养一猕猴，在妓女房前。前后妓女，同时怀妊，各产子三头，出便跳跃。昭方知是猴所为，乃杀猴及子。妓女同时号哭。昭问之，云："初见一年少，著黄练单衣，白纱-，甚可爱，笑语如人。"

会稽句章民张然，滞役在都，经年不得归。家有少妇，无子，惟与

一奴守舍，妇遂与奴私通。然在都养一狗，甚快，名曰"乌龙"，常以自随。后假归，妇与奴谋，欲得杀然。然及妇作饭食，共坐下食。妇语然："与君当大别离，君可强笑。"然未得啖，奴已张弓矢当户，须然食毕。然涕泣不食，乃以盘中肉及饭掷狗，祝曰："养汝数年，吾当将死，汝能救我否？"狗得食不啖，惟注睛舐唇视奴。然亦觉之。奴催食转急。然决计，拍膝大呼曰："乌龙与手！"狗应声伤奴。奴失刀仗倒地，狗咋其陰，然因取刀杀奴。以妇付县，杀之。

晋太和中，广陵人杨生，养一狗，甚爱怜之，行止与俱。后生饮酒醉，行大泽草中，眠不能动。时方冬月燎原，风势极盛。狗乃周章号唤，生醉不觉。前有一坑水，狗便走往水中，还以身洒生左右草上。如此数次，周旋跬步，草皆沾湿，火至免焚。生醒，方见之。尔后生因暗行，堕于枯井中，狗声吟彻晓。有人经过，怪此狗向井号，往视，见生。生曰："君可出我，当有厚报。"人曰："以此狗见与，便当相出。生曰："此狗曾活我已死，不得相与。余即无惜。"人曰："若尔，便不相出。"狗因下头目井。生知其意，乃语路人云："以狗相与。"人即出之，系之而去。却后五日，狗夜走归。

晋穆、哀之世，领军司马济阳蔡咏家狗，夜辄群众相吠，往视便伏。后日，使人夜伺，有一狗，著黄衣，白-，长五六尺，众狗共吠之。寻迹，定是咏家老黄狗，即打杀之。吠乃止。

代郡张平者，苻坚时为贼帅，自号并州刺史。养一狗，名曰"飞獒"，形若小驴。忽夜上厅事，狗上行，行声如平常。未经年，果为鲜卑所逐，败走，降苻坚，未几便死。

太叔王氏，后娶庾氏女，年少色美。王年六十，常宿外，妇深无欣。后忽一夕见王还，燕婉兼常。昼坐，因共食。奴从外来，见之大惊，以白王。王遽入，伪者亦出。二人交会中庭，俱著白-，衣服形貌如一。真者便先举杖打伪者，伪者亦报打之。二人各敕子弟，令与手。王儿乃突前痛打，是一黄狗，遂打杀之。王时为会稽府佐，门士

云："恒见一老黄狗，自东而来。"其妇大耻，病死。

林虑山下有一亭，人每过此，宿者辄病死。云尝有十余人，男女杂合，衣或白或黄，辄蒲博相戏。时有郅伯夷，宿于此亭，明烛而坐诵经。至中夜，忽有十余人来，与伯夷并坐蒲博。伯夷密以烛照之，乃是群犬。因执烛起，阳误以烛烧其衣，作燃毛气。伯夷怀刀，捉一人刺之，初作人唤，遂死成犬。余悉走去。

顾霈者，吴之豪士也。曾送客于升平亭。时有一沙门在座，是流俗道人。主人欲杀一羊，羊绝绳便走，来投入此道人膝中，穿头向袈裟下。道人不能救，即将去杀之。既行炙，主人便先割以啖道人。道人食炙下喉，觉炙行走皮中，毒痛不可忍。呼医来针之，以数针贯其炙，炙犹动摇。乃破出视之，故是一脔肉耳。道人于此得疾，遂作羊鸣，吐沫。还寺，少时卒。

吴郡顾旃，猎至一岗，忽闻人语声云："咄！咄！今年衰。"乃与众寻觅。岗顶有一阱，是古时冢。见一老狐蹲冢中，前有一卷簿书，老狐对书屈指，有所计校。乃放太咋杀之。取视簿书，悉是坚人女名。已经坚者，乃以朱钩头。所疏名有百数，旃女正在簿次。

襄阳习凿齿，字彦威，为荆州主簿。从桓宣武出猎，时大雪，于江陵城西，见草上雪气出。伺观，见一黄物，射之，应箭死。往取，乃一老雄狐，脚上带绛绫香囊。

宋酒泉郡，每太守到官，无几辄死。后有渤海陈斐见授此郡，忧恐不乐，就卜者占其吉凶。卜者曰："远诸侯，放伯裘。能解此，则无忧。"斐不解此语，答曰："君去，自当解之。"斐既到官，侍医有张侯，直医有王侯，卒有史侯、董侯等，斐心悟曰："此谓诸侯。"乃远之。即卧，思"放伯裘"之义，不知何谓。至夜半后，有物来斐被上。斐觉，以被冒取之，物遂跳踉，訇訇作声。外人闻，持火入，欲杀之。魅乃言曰："我实无恶意，但欲试府君耳。能一相赦，当深报君恩。"斐

曰："汝为何物，而忽干犯太守。"魅曰："我本千岁狐也。今变为魅，垂化为神，而正触府君威怒，甚遭困厄。我字伯裘，若府君有急难，但呼我字，便当自解。"斐乃喜曰："真'放伯裘'之义也。"即便放之。小开被，忽然有光，赤如电，从户出。明夜有敲门者，斐问是谁，答曰："伯裘。"问："来何为？"答曰："白事。"问曰："何事？"答曰："北界有贼奴发也。"斐按发则验。每事先以语斐。于是境界无毫发之坚，而咸曰圣府君。后经月余，主簿李音共斐侍婢私通。既而惧为伯裘所白，遂与诸侯谋杀斐。伺傍无人，便与诸侯持杖直入，欲格杀之。斐惶怖，即呼"伯裘救我！"即有物如伸一匹绛，-然作声。音、侯伏地失魂，乃以次缚取。考询皆服，云："斐未到官，音已惧失权，与诸侯谋杀斐。会诸侯见斥，事不成。"裴即杀音等。伯裘乃谢裴曰："未及白音坚情，乃为府君所召。虽效微力，犹用惭惶。"后月余，与斐辞曰："今后当上天去，不得复与府君相往来也。"遂去不见。

卷十

长沙有人，忘其姓名，家住江边。有女子渚次浣衣，觉身中有异，后不以为患，遂妊身。生三物，皆如-鱼。女以己所生，甚怜异之。乃著澡盘水中养之。经三月，此物遂大，乃是蛟子。各有字，大者为"当洪"，次者为"破阻"，小者为"扑岸"。天暴雨水，三蛟一时俱去，遂失所在。后天欲雨，此物辄来。女亦知其当来，便出望之。蛟子亦举头望母，良久方去。经年后，女亡，三蛟子一时俱至墓所哭之，经日乃去。闻其哭声，状如狗嗥。

安城平都县尹氏，居在郡东十里日黄村，尹佃舍在焉。元嘉二十三年六月中，尹儿年十三，守-，见一人年可二十许，骑白马，张伞，及从者四人，衣并黄色，从东方而来。至门，呼尹儿："来暂寄息。"因入舍中庭下，坐床，一人捉伞覆之。尹儿看其衣，悉无缝，马五色斑，似鳞甲而无毛。有顷，雨气至。此人上马去，回顾尹儿曰："明日当更来。"尹儿观其去，西行，蹑虚而渐升，须臾，云气四合。白昼为之晦暝。明日，大水暴出，山谷沸涌，丘壑淼漫。将淹尹舍，忽见大蛟长三丈余，盘屈庇其舍焉。

武昌虬山有龙衹，居人每见虬飞翔出入。岁旱祷之，即雨。后人筑塘其下，曰"虬塘"。

吴兴人章苟者，五月中，于田中耕，以饭置菰里，每晚取食，饭亦已尽。如此非一。后伺之，见一大蛇偷食。苟遂以-斫之，蛇便走去。苟逐之，至一坂，有衹，便入衹。但闻啼声云："斫伤我某甲。"或言："何如？"或云："付雷公，令霹雳杀奴。"须臾，云雨冥合，霹雳覆苟上。苟乃跳梁大骂曰："天使！我贫穷，展力耕恳。蛇来偷食，罪当在蛇，反更霹雳我耶？乃无知雷公也。雷公若来，吾当以-斫汝腹。"须

臾，云雨渐散，转霹雳向蛇穴中，蛇死者数十。

吴末，临海人入山射猎，为舍住。夜中，有一人，长一丈，著黄衣，白带，径来谓射人曰："我有仇，克明日当战。君可见助，当厚相报。"射人曰："自可助君耳，何用谢为。"答曰："明日食时，君可出溪边。敌从北来，我南往应。白带者我，黄带者彼。"射人许之。明出，果闻岸北有声，状如风雨，草木四靡。视南亦尔。唯见二大蛇，长十余丈，于溪中相遇，便相盘绕。"白蛇势弱。射人因引弩射之，黄蛇即死。日将暮，复见昨人来，辞谢云："住此一年猎，明年以去，慎勿复来，来必为祸。"射人曰："善。"遂停一年猎，所获甚多，骤至巨富。数年后，忽忆先所获多，乃忘前言，复更往猎。见先白带人告曰："我语君勿复更来，不能见用。仇子已大，今必报君。非我所知。射人闻之，甚怖，便欲走。乃见三乌衣人，皆长八尺，俱张口向之，射人即死。

元嘉中，广州有三人，共入山中伐木。忽见石窠中有二卵，大如升，取煮之，汤始爇，便闻林中如风雨声。须臾，有一蛇，大十围，长四五丈，径来，于汤中衔卵去。三人无几皆死。

晋太元中，有士人嫁女于近村者，至时，夫家遣人来迎女。女家别遣发，又令伽母送之。既至，重车累阁，拟于王侯。廊柱下，有灯火，一婢子严妆直守。后房帷帐甚美。至夜，女抱伽母涕泣，而口不得言。伽母密于帐中以手潜摸之，得一蛇，如数围柱，缠其女，从足至头。伽母惊走出外。柱下守灯婢子，悉是小蛇，灯火乃是蛇眼。

晋咸康中，豫州刺史毛宝戍邾城。有一军人于武昌市，见人卖一白龟子，长四五寸，洁白可爱，便买取持归。著瓮中养之，七日渐大，近欲尺许。其人怜之，持至江边，放江水中，视其去。后邾城遭石季龙攻陷，毛宝弃豫州，赴江者莫不沉溺。于时所养龟人，被铠持刀，亦同自入。既入水中，觉如堕一石上，水裁至腰。须臾，游出，中流视之，乃是先所放白龟，甲六七尺。既抵东岸，出头视此人，徐游而去。中江，

犹回首视此人而没。